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VITA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威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

### 第二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二日舉行之第二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威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八日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通函(「該通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第二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第二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第二股東特別大會上，第二股東特別大會主席要求就提呈之特別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第二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之監票員。

於第二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880,000,000股股份，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第二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於第二股東特別大會上代表之股份總數為720,287,530股股份。概無股份賦予任何持有人權利出席第二股東特別大會而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所提呈決議案。概無人士於該通函中表示有意於第二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提呈之決議案或於第二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有關特別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待取得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批准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Vita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Goodtop T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及本公司之中文名稱由「威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萬佳錫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名稱」)，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進行其酌情認為必要或恰當之一切行動及事宜及簽署所有文件或作出有關安排，以促使上述更改本公司名稱生效。	720,287,530 (100%)	0 (0%)

承董事會命  
威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孝仁

香港，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孝仁先生(主席)、梁啟榮先生(行政總裁)、張偉權先生及陳亮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福全先生、劉烽先生及鍾偉光先生。